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8-168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裁易美怀女士、董事袁源女士、董事兼副总裁史强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ZHANG JING（张静）女士，监事赵剑先生，副总裁冯晖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公司长期投资者的信心，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计划自2018年10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实施主体为董事兼总裁易美怀女士、董事袁源女士、董事兼副总裁史强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ZHANG JING（张静）女士，监事赵剑先生，副总裁冯晖先生（以下简称“增持实施主体”）。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他增持实施主体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1	易美怀	1,407,921
2	袁源	1,455,122
3	史强	1,161,095
4	ZHANG JING（张静）	418,307
5	冯晖	133,588

二、 增持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以及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3、增持股份种类：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4、本次合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拟增持股票数量不低于120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增持数量（股）
1	易美怀	董事、总裁	≥200,000
2	袁源	董事	≥200,000
3	史强	董事、副总裁	≥200,000
4	ZHANG JING（张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000
5	赵剑	监事	≥200,000
6	冯晖	副总裁	≥200,000
合计			≥1,200,000

5、增持股份的价格：拟增持价格不高于3.00元/股。

6、增持实施期限：为维护市场平稳，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为自2018年10月9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等情形、出现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含10个交易日）的，增持期限将相应往后顺延。

7、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增持实施主体承诺：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及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承诺不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实施主体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不在以下期间增持公司股票：

（一）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

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